附件2：

江山市社会信用服务中心公开选调工作人员岗位要求申报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市社会信用服务中心 2020年1 月14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主管部门 | 选调单  位名称 | 单位性质 | 选调人数 | 选调岗位名称 | 选调岗位性质 | 选调对象 | 性别 | 年龄 | 学历 | 所学专业 | 咨询  电话 | 备注 |
| 江山市营商环境建设办公室 | 市社会信用服务中心 |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| 1 | 工作人员 | 专技岗位 |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| 不限 | 不限 | 本科（不需要全日制本科） | 法学 | 4031917 |  |

负责人： 填表人：毛倩岚 联系电话：4031917

说明：1、“单位性质”应填列机关、参公单位、全额拨款事业单位、差额拨款事业单位、自收自支事业单位；

2、“选调岗位性质”指事业单位选调岗位性质，应填列管理、专技；

3、“选调对象”填列事业单位的选调对象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，机关或参公事业单位的对象为公务员（参公人员）；

4、“学历”为研究生、本科或大专，需注明是否为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历；研究生学历，需注明硕士学位、博士学位要求；

5、“所学专业”要求列出各选调岗位所需相近相关专业名称。